

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

壹、計畫目的：鼓勵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增加族語學習管道、促進學習動機及拓展族語使用場域，提升大學生族語能力，進而培育族語傳承薪火，落實多元文化共榮價值。

貳、實施期程：113 學年度（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

參、補助對象：國內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肆、補助項目、標準及額度：

項次	項目	標準及額度
一	鐘點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為各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者，其鐘點費支給基準，依公立大專院校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日間授課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分別為新臺幣（以下同）995 元、855 元、795 元及 725 元。夜間授課（下午 6 時後）分別為 1,035 元、885 元、835 元及 770 元。非各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並符合本計畫第伍點第一至第二者，比照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屬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鐘點費以 995 元支給。協同授課教師鐘點費不得逾教授日或夜間授課鐘點費 2 分之 1 申請為原則（如該堂課教授為 995 元，該協同授課教師鐘點費則最高為 497 元）。
二	差旅費	交通費及住宿費，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辦理。
三	業務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編撰族語教材費用依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規定辦理。課程其他必要支出依實際需求審核。
四	印刷費	每位學生 200 元。
備註： (一) 各補助項目經費得於總核定經費額度內勻支（成果報告書須敘明）。 (二) 因調整授課時段而變更鐘點費應檢送課程佐證資料報會備查。		

伍、教師遴聘：

- 一、開課教師：應具本會「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並曾參加政府機關（學校）辦理之原住民族語言相關研習結業者。
- 二、協同授課教師：除須遴聘合格師資進行授課之外，如因課程需要，可聘任部落耆老或有教學經驗族人協同授課。

陸、申請方式：

- 一、應填具申請表格（如附件 1）及細部執行計畫、雙面印製裝訂成冊等文件 1 式 2 份送本會。
- 二、受理期間：函頒日起至 113 年 4 月 1 日止
- 三、核定日期：113 年 6 月 28 日前

柒、審查標準：

- 一、開設課程應為原住民族語言班課程規劃表中級班以上教材（如附件 2），並應授予 2 學分。
- 二、課程以原住民族瀕危語言課程（賽夏語、邵語、噶瑪蘭語、撒奇萊雅語、茂林魯凱語、萬山魯凱語、多納魯凱語、卡那卡那富語、拉阿魯哇語、卑南語）者，優先補助。
- 三、學生族群人口數、使用語言之現況、限制及困境。
- 四、計畫內容之可行性及完整性。
- 五、具體量化之衡量指標，如可預期受益人數。
- 六、經費編列之合理性與效益。
- 七、過去執行相關計畫及推展族語文化之經驗與成果。

捌、經費撥付及核銷：

- 一、本計畫經費支用、核銷結報，應依本會補捐助民間團體個人及學校經費會計作業注意事項規定辦理，原始憑證免送本會，並依會計法及審計法自行妥善保存 10 年，以備查驗。
- 二、應於計畫辦竣 1 個月內函送費用結報明細表（如附件 3）、成果報告（雙

面列印含照片、光碟)及教材等核結資料(如附件4)。

三、補助經費於受補助者送交前項之文件到本會，經審核通過後1次撥付。

四、各門課程授課教師之教學教材、教學研習(研商)會議等合計補助費用屬業務費項目，且每一學期金額不得逾8,000元(1學年1萬6,000元)。

五、得申請行政管理費(含雜支)，補助上限為總申請費用之8%。

玖、績效考核及獎勵：

一、本會得實際需要，派員實地瞭解實施情形及績效，或邀請受補助單位說明。

二、報考及通過族語認證測驗人數及修課學生人數應併入成果報告(如附件5)，修課學生統計人數應區分為一般學生數及原住民學生數(註明族別)，考核成績將作為次學年度審查補助之重要參據。

壹拾、附則：

一、開課前應函送開課佐證資料報本會，如無於期限內檢送，撤銷補助。

二、本會得視實際需要，派員實地瞭解實施情形及績效，或請受補助學校進行成果分享。

三、本計畫補助款之運用，經考核如成效不佳、未依補助用途支用或不合規定者，除本會同意補助部分轉正或撥款外，應撤銷或廢止補助，並追回已撥付款項，且依情節輕重停止補助1年至5年。

四、如有隱匿不實、造假、虛報、浮報等情事，撤銷補助，且收回已撥付款項，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五、本計畫之執行應依政府採購法及行政程序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六、各項宣導資料，應於適當位置標明「原住民族委員會、教育部補助」之字樣。

七、補助事項之影音資料、書面文件及其他計畫成果，應無償授權本會為公務上使用。

【附件 1】

(學校)

113 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

申請表格

一、基本資料：

(學校) 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計畫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計畫名稱			
申請學校		代表人 職稱姓名	
是否設置 校務基金		金融機構 名稱帳號	
聯絡人 職稱姓名		電話 傳真	
地址			
學習人數			
實施期程			
實施地點			
計畫內容	(請參考審查標準填列)		
總預算		自籌經費	
申請本會 補助經費		申請其他機關 補助金額	
檢附其他 證明文件			
申請學校戳記			

【附件 2】

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

原住民族語言班課程規劃表

班別	時數	課程內容	教材資源
初級班 / 族語 (一)	36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正確發出族語書寫符號所標示之語音 2. 能分辨詞彙輕、重音位置 3. 習得基本詞彙300詞 4. 能了解基本句型之詞序 5. 能以簡短句子進行日常生活溝通 	參酌原民會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字母篇教材 2. 歌謠篇教材 3. 句型篇初級教材 4.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礎入門篇5課)
中級班 / 族語 (二)	36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習得基本詞彙5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短篇繪本及短文 3. 能正確書寫日常生活簡單句子 4. 能以正確之簡單句子進行日常生活溝通 	參酌原民會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句型篇中級教材 2. 生活會話篇教材 3.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本句型篇6-10課) 4. 族語E樂園—繪本平臺各類繪本
中高級班/ 族語(三)	36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習得基本詞彙800詞 2. 能夠閱讀及理解中篇文章 3. 能夠了解基本之語法結構 4. 能夠以族語簡短陳述自己意見 	參酌原民會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閱讀書寫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本句型篇11-13課及句型結構篇14-17課) 3. 族語E樂園—繪本賞析 4. 語法結構書
高級班 / 族語 (四)	36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習得基本詞彙10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長篇文章 3. 能了解複雜之語法結構 4. 能了解族語之篇章結構。 5. 能以族語自由表達自己意見及看法。 	參酌原民會以下教材或資源、周遭發生之事件或族人關心之時事議題等研定相關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文化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繪本賞析 3. 語法結構書 4. 線上族語辭典 5. 周遭發生之事件 6. 族人關心之時事議題

【附件 3】

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
○○○○○○○費用結報明細表

受補助單位：_____

學年度：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第 _____頁

計畫名稱			全部計畫或活動經費總額						
支 用 內 容									
憑證號碼	用途別	摘 要	金 額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合 計							

- 註：1. 憑證號碼按「粘貼憑證用紙」上之原始單據（如發票、收據、支出證明單…）依序編號，編於各單據上之右下角，但一張「粘貼憑證用紙」粘貼紙一張以上之單據者，該紙上之「憑證編號」欄須書明「○號至○號」，但本明細表仍應按各單據逐一依序填列，**最後總計應為全部計畫或活動經費總額。**
2. 用途別欄請預明細表所列人事費、業務費、旅運費…依序填列。
3. 關於憑證結報事項，請依行政院主計處核定之「支出憑證處理要點」辦理。

承辦人 主辦出納 主辦會計 負責人

【附件 4】

(校 _____ 名)

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

成果報告

(封面格式範例)

執行日期：○年○月○日至○年○月○日

目錄

壹、依據.....	頁碼
貳、計畫名稱與內容.....	頁碼
參、實施內容.....	頁碼
肆、成果與效益.....	頁碼
伍、自評與建議.....	頁碼
陸、附錄.....	頁碼
一、實施進度表.....	頁碼
二、經費結報明細表.....	頁碼
三、活動相片.....	頁碼

壹、依據

貳、計畫名稱與內容

一、計畫名稱

二、目的

三、辦理學校

(一) 指導單位：原住民族委員會

(二) 執行學校

四、執行學校聯絡資訊

(一) 地址

(二) 電話

(三) 傳真

(四) 計畫聯絡人

1. 姓名

2. 職稱

3. 電話

4. E-mail

五、計畫內容概述

六、經費使用

(一) 核定金額

(二) 實際支出額

(三) 核銷完成日期及經費落差說明

參、實施內容

肆、成果(含學生人數及出席率)與效益

伍、自評與建議

陸、附錄

一、實施進度表

二、經費結報明細表

三、活動相片(總數不得少於6張,並以電腦打字加註說明。一張A4至少排版兩張以上,以減省資料紙張用量)

※成果報告撰稿體例:

一、成果報告字數請以電腦(Word文字檔)打字,中文一律使用標楷體14號字,英文請用Times New Roman,由左至右橫排,靠左對齊,請標明頁碼。

二、章節標題碼請依序標示如下:

壹、.....

一、.....

(一).....

1.

(1).....

A.....

【附件 5】

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
績效考核項目表

項 目	指 標	配 分	總 分
學習成效	學生整體出勤率達 80%	30	100
	學習成效相關數據：(例報考及通過族語認證測驗人數、能於日常生活中使用族語溝通比例、本課程學生成績等)	40	
行政執行效能	是否按時提交核銷成果資料。	15	
	是否備齊核銷單據及核結資料。	15	